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 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 年 9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信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29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信 400A	泰信 40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94	150095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2]252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2 年 8 月 6 日 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 年 9 月 6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45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797,873.4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5,847.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00,797,873.45
	利息结转的份额	45,847.45
	合计	300,843,720.9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48,582.3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49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2 年 9 月 7 日	

注：1、本基金募集符合有关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并于 2012 年 9 月 7 日获确认，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2、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赎回的开始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开通申购、赎回业务前 2 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泰信 400A、泰信 400B 于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内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在确定上市交易的时间后，基金管理人最迟在上市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上市交易公告书。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www.ftfund.com 或拨打客服服务热线 400-888-5988 021-38784566 进行相关信息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 8 日